

南乐县林业发展中心南乐县马颊河国家湿地公园 AI 智能生态资源识别监测系统项目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编号：乐采购竞谈-2026-9

供方：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濮阳市分公司

需方：南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供需双方根据 2026 年 5 月 29 日河南省濮阳市政府采购中心签发的南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南乐县马颊河国家湿地公园 AI 智能生态资源识别监测系统项目（三次）招标采购（成交）

通知书和招投标文件，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项目名称、品牌型号、数量及金额。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数量	单价	总价
1	物种监测双目摄像机	海康威视 /iDS-2SE7C1LC MW-DB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台/10	5800	58000
2	光终端	华为 /F200D-4G-L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台/10	700	7000
3	光网关	华为/F1001-AC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台/1	10000	10000
4	交换机	华为 /S300-24T4S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台/2	3000	6000
5	防火墙	华为 /USG6000F-S12 5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台/1	27000	27000
6	监控专用硬盘	海康威视/8T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块/8	2000	16000
7	室内全彩 LED 显示屏	Unilumin/K1.8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平方 /7.24	4500	32580
8	视频处理器	卡莱特/X8E	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1	9000	9000
9	高清解码器	红苹果 PM60MA-10H-HS S	浙江红苹果电子有限公司	台/1	15000	15000
10	智能视频管理平台服务器	海康威视 /iVMS-9000N-S 5/C300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台/1	44000	44000
11	基于人工智能的鸟类自动化观测子系统	优威/UVL7	北京品恩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项/1	16000	16000
12		优威/UVL7	北京品恩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项/1	14000	14000
13		优威/UVL7	北京品恩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项/1	25000	25000

14		优威/UVL7	北京品恩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项/1	10000	10000
15		优威/UVL7	北京品恩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项/1	25000	25000
16		优威/UVL7	北京品恩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项/1	14000	14000
17		优威/UVL7	北京品恩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项/1	23000	23000
18		优威/UVL7	北京品恩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项/1	22000	22000
19		优威/UVL7	北京品恩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项/1	20000	20000
20		优威/UVL7	北京品恩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项/1	22000	22000
21		优威/UVL7	北京品恩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项/1	20000	20000
22		优威/UVL7	北京品恩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项/1	13000	13000
23		优威/UVL7	北京品恩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项/1	16000	16000
24		优威/UVL7	北京品恩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项/1	28000	28000
25		优威/UVL7	北京品恩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项/1	22000	22000
26	工作站	联想开天/E50z	联想开天科技有限公司	台/2	7000	14000
27	LED 落地机柜	国标/定制	北京品恩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平方 /7.24	1600	11584
28	分光器	烽火/1:32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47	400	18800
29	立杆	国标/定制	北京品恩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根/5	750	3750
30	千兆 POE 适配器	华为/定制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台/10	550	5500
31	光纤	长飞/定制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米/6500	3.5	22750
32	电线	爱谱/ 53(RVV)300/50 0V	上海爱谱华顿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米/6500	4.5	29250
33	防雷接地系统	国标/定制	北京品恩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套/10	450	4500
34	智能机柜	国标/定制	北京品恩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套/10	420	4200
35	互联网接入及 配套	联通/定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濮 阳市分公司	套/1	4500	4500
36	系统集成	联通/定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濮 阳市分公司	项/1	15000	15000
合计总报价		小写: 648414 元				
备注		大写: 陆拾肆万捌仟肆佰壹拾肆元整				

合同含税总价款: ¥648414.00 元, (人民币大写: 陆拾肆万捌仟肆佰壹拾肆元整)。

二、质量要求、售后服务、质保期。

供方提供的货物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该产品的标准(要求、售后服务等

要求按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相应条款执行)。

售后服务：供方应对其提供的货物进行保养、维修和系统维护并不得收取任何费用。质保应包含硬件质保，系统软件升级，远程技术支持，上门实施，紧急现场支持服务等。

三、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后 30 天内，供方负责将货物按需方要求在需方指定地点交货，并负责调试安装，达到国家相关验收标准，运送货物所产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供方进场施工后，需方向供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40%，供方将货物送至指定地点并调试安装后，需方组织双方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支付剩余资金。

五、违约责任：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向供方偿付、拒付货物款总额 5% 的违约金。

需方逾期付货款，向供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 1% 的违约金。

供方所供的货物品种、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需方有权拒收货物，供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更换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因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供方不能交付货物，供方向需方支付货物款总值 10% 的违约金。

供方逾期交付货物，供方向需方以未交付货物的价值为基数每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逾期交货违约金。

六、合同签定后，需方不承担涉及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和外观设计权等侵权责任，因侵权而引起的纠纷或赔偿均由成交方承担。

七、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定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鉴定，供需双方均应当接受。

供方在货物运输、安装、调试、售后服务或因货物质量、安装缺陷等造成的自身、需方或他人人身、财产等一切损失，均由供方承担，需方概不负责。

八、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所在地南乐县人民法院管辖。

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需方两份，供方两份。

供方：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濮阳市
分公司

需方：南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地址：濮阳市中原路与开州路交叉口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魏伯寿

联系电话：15639356360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分行

帐号：1712020229021012555

签订日期：2026.6.5

地址：南乐县昌州路西段北侧

负责人/授权代表人：朱磊

联系电话：15039354404

签订日期：2026.6.5

